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（2025年度）								
项目名称		执法支撑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生态环境局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总队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263.17	228.24	213.23	10.00	93.42%	9.34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55.67	220.74	206.62	—	93.60%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7.50	7.50	6.62	—	88.20%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依据《全面建设美丽北京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实施意见》（京发[2024]6号）加强专项执法检查和执法力量统筹运用，开展“点穴式”、全时执法；依据《储油库油气排放控制和限值》（DB11/206-2023）《油罐车油气排放控制和限值》（DB11/207-2023）《加油站油气排放控制和限值》（DB11/208-2023）标准，推进油气深度治理,督促达标排放；依据国家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等标准关于VOCs原辅料含量限值的要求，为执法提供支撑；依据《关于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岗位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执法〔2022〕21号）和《北京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实施方案》，开展执法资格和业务专题培训；依据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》（环大气〔2022〕68号），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监管。			完成了市级单独检查和市区交叉检查专项行动、原辅料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检测、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、液阻、气液比检测、加油站在线监控比对检测、数据预警规则检测、上传准确性核查等工作；对流域（河道）、生态保护（自然保护地）、饮用水源保护区和涉水污染源等重点区域、重点行业开展侦查、巡查和监测；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委托检测服务，打击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超标违法行为。通过项目实施,精准打击超标排放行为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53.00	51.00	跨年项目，目前已完成。	
		时效指标			7.00	7.00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20.00	19.00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10.00	9.50		
总分					100.00	95.84		

- 注：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2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3. 90（含）-100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分为良、60（含）- 80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。